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加強學生禮儀實施計畫

93年2月20日核定

97年7月30日修訂

一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加強學生禮儀方案第八條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型塑「有禮生活，優質校園」之優良學校願景。
- (二)培養學生良好的禮儀知能和習慣。
- (三)陶塑學生恭敬謙虛的態度。
- (四)建立e世代學生正確的價值觀，開創積極進取的人生。
- (五)輔導學生實踐禮儀教育的內容，成為知書達禮的國民。
- (六)型塑有禮社會，進而達到禮儀之邦的境界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學生。

四、內涵：

- (一)言語方面：人人以「精緻有禮語言」交談，適時、適地、適情展現互相尊重的說話品質。
- (二)行為舉止方面：在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各方面的生活，以恭敬謙和的態度，表現合宜的行為與儀態。

五、策略：

- (一)加強學生生活教育，推展禮儀學習活動。
- (二)師長以身作則，營建溫馨有禮的校園文化。
- (三)倡導「禮貌家庭」，強化家庭教育功能。
- (四)加強社會教育，結合傳播媒體力量，推展謙和禮貌運動。
- (五)注意學生的自我教育，啟發自動、自發及自治的精神；培養負責任、守紀律，與互助合作的美德，俾有適應新社會的能力，創造新時代的大志。
- (六)全體教師，共負教導之責，以熱誠感動學生，以人格教化學生，在生活上予學生以領導，在品格上予學生以表率。

六、方法：

(一)溝通觀念建立共識

- 1. 透過各項會議，研討禮儀教育之可行作法。
- 2. 透過傳播媒體，倡導謙和禮節之言行。

(二)落實生活教育禮儀教學

- 1. 透過日常生活中各種禮儀的訓練與習慣的養成，來培養學生理想的人格。
- 2. 將生活教育禮儀學習，列為教育行動研究之主題，從教學現場中找出推動本方案之多元、有效方式，並透過經驗分享推廣實施。
- 3. 推動「精緻有禮語言」，提升語文會話之優良習慣。

(三)規劃禮儀教育活動

1. 各班由導師指導學生訂定禮儀生活公約，加強學生自我教育意願。
2. 舉辦相關藝文活動，倡導優良之禮儀風範。
3. 選拔實踐禮儀行為優良之班級或個人，給予獎勵與表揚。

(四)營造溫文典雅、有禮中節之校園文化

1. 教師以身作則，對待學生之言語行為，能展現尊重優雅之典範。
2. 家長與教師之間的溝通，能以互相尊重、恭敬謙和之言語行為，做為學生之表率。
3. 學校同事相處，隨時表現高品質之禮儀行為，以幽默高貴之風範，營造溫文典雅、有禮中節之校園文化。

(五)倡導家庭禮儀活動

推動「禮貌家庭」，從家庭開始落實禮儀教育，父母以身作則，教導孩子養成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等方面的基本禮儀。

七、獎勵與表揚：

- (一)對於禮儀行為表現優良之學生，教師及學校適時給予獎勵與表揚。
- (二)評選學校優良禮儀代表，接受市府表揚。

八、本計畫經行政會報研議，陳 校長核定施行。